

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7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9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1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0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1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2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3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3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4
9.1 备查文件目录	14
9.2 存放地点	14
9.3 查阅方式	14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江信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85
交易代码	0041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8月0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2,725,704.78份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实现稳健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发展态势、金融监管政策、财政与货币政策、市场及其结构变化和短期的资金供需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市场短期利率走势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通过对各种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不同剩余期限到期收益率、利息支付方式以及再投资便利性）进行分析，结合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日均成交量、交易方式、市场流量）和风险特征（信用等级、波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和期限匹配情况。 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类属资产配置是指基金组合在国债、央行票据、债

	券回购、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对各类别金融工具政策倾向、税收政策、信用等级、收益率水平、资金供求、流动性等因素的研究判断，采用相对价值和信用利差策略，挖掘不同类别金融工具的差异化投资价值，合理配置并灵活调整不同类属债券在组合中的构成比例，形成合理组合以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 3、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以安全性为优先考虑因素，选择央行票据、短期国债和短期融资票据等高信用等级的券品种进行投资以规避风险。并将对不同类型债券产品进行相对价值分析，包括对票息及付息频率、信用风险、隐含期权、债券条款、税赋水平、市场资金结构和流动性等因素进行分析，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选取风险收益相匹配的券种构建投资组合，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及不同个券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4、久期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未来短期利率走势的预判，结合货币市场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要求及其相关的投资比例规定，动态调整组合的久期，以谋求控制风险，增加或锁定收益。当预期市场收益率水平上升时，本基金适当降低组合久期；当预期市场收益率水平下降时，本基金适当增加组合久期。 5、回购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资金面走势的判断，选择回购品种和期限。若资产配置中有逆回购，则在判断资金面趋于宽松的情况下，优先进行相对较长期限逆回购配置；反之，则进行相对较短期限逆回购操作。在组合进行杠杆操作时，根据资金面的松紧，决定正回购的操作期限。 6、现金流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资金面分析以及对申购赎回变化的动态预测，通过回购的滚动操作和债券品种的期限结构搭配，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基金的现金流，在保持充分流动性的基础上争取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江信增利货币A	江信增利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85	0041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668,311.58份	231,057,393.20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本基金为货币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1) 本基金分设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

(2) 若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若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自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新类别的费率。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7月01日 - 2025年09月30日)	
	江信增利货币A	江信增利货币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868.71	687,548.71
2.本期利润	25,868.71	687,548.71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668,311.58	231,057,393.20

1、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4、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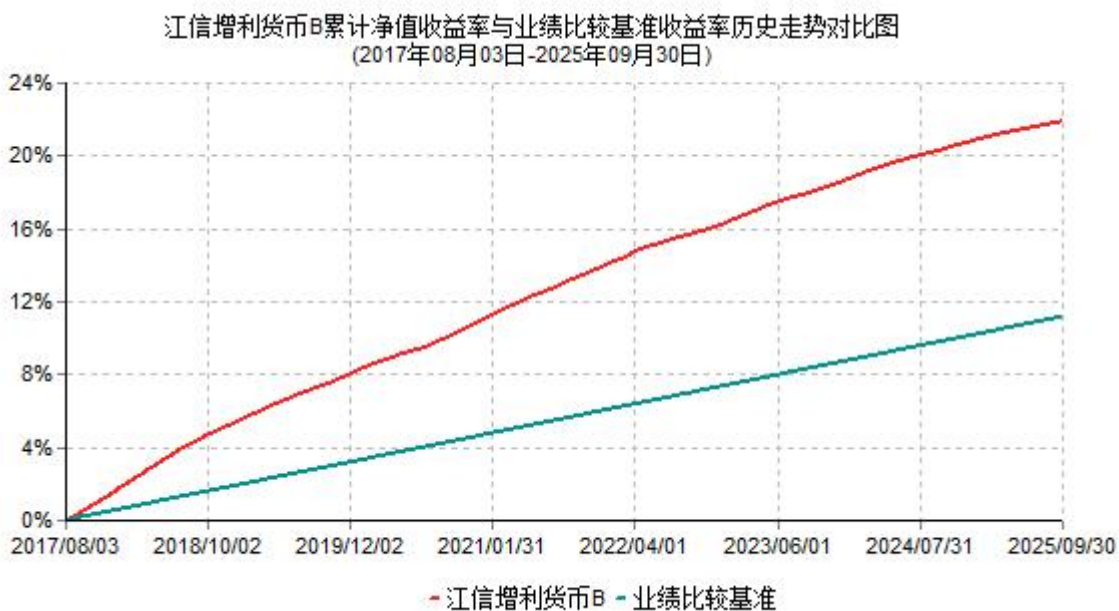
江信增利货币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019%	0.0002%	0.3113%	0.0000%	-0.1094%	0.0002%
过去六个月	0.4281%	0.0003%	0.6211%	0.0000%	-0.1930%	0.0003%
过去一年	1.0568%	0.0014%	1.2465%	0.0000%	-0.1897%	0.0014%
过去三年	4.5116%	0.0017%	3.8387%	0.0000%	0.6729%	0.0017%
过去五年	9.3091%	0.0027%	6.5632%	0.0000%	2.7459%	0.0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5205%	0.0033%	11.1788%	0.0000%	8.3417%	0.0033%

江信增利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626%	0.0002%	0.3113%	0.0000%	-0.0487%	0.0002%
过去六个月	0.5498%	0.0003%	0.6211%	0.0000%	-0.0713%	0.0003%
过去一年	1.3007%	0.0014%	1.2465%	0.0000%	0.0542%	0.0014%
过去三年	5.2681%	0.0017%	3.8387%	0.0000%	1.4294%	0.0017%
过去五年	10.6312%	0.0027%	6.5632%	0.0000%	4.0680%	0.0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8902%	0.0033%	11.1788%	0.0000%	10.7114%	0.003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超然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4-21	-	11年	马超然先生，硕士研究生。自2013年起，先后就职于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1月加入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固定收益投资总部。现担任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江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洪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	----------	------------	---	-----	--

(1) 任免日期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或基金成立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保证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形成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管理，涉及交易所市场、银行间市场等投资市场，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环节的公平交易机制。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严格贯彻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的原则，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和完善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公司不断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确保做好对公平交易各环节的监控和分析评估工作。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第三季度中，市场流动性充足，没有持续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况，宽松的资金面其实对于货币基金的收益来说是不利的。展望第四季度，为了在第四季度完成全年经济发展目标，资金面收紧的概率很低。与此同时，在国内由于国债发行规模在四季度显著下降，在国外美联储继续降息的概率高，因此整体上看，资金利率仍旧会处于中性偏低的水平。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严格控制久期，重视流动性安排，债券投资以配置为导向，将继续严格管理，确保基金投资的灵活性与流动性安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江信增利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20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113%；截至报告期末江信增利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26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1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正常，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40,701,352.04	99.07
	其中：债券	240,701,352.04	99.0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50,047.20	0.93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242,951,399.24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0.0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出现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2.0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37.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2.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6.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9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出现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166,162.49	8.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166,162.49	8.3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20,535,189.55	90.86
8	其他	-	-
9	合计	240,701,352.04	99.1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301	25进出01	200,000	20,166,162.49	8.31
2	112420233	24广发银行C D233	200,000	19,982,040.36	8.23
3	112519201	25恒丰银行C D201	100,000	9,994,516.10	4.12
4	112519009	25恒丰银行C D009	100,000	9,994,482.51	4.12
5	112406312	24交通银行C D312	100,000	9,993,808.02	4.12
6	112521251	25渤海银行C D251	100,000	9,993,480.41	4.12
7	112521029	25渤海银行C D029	100,000	9,990,962.86	4.12
8	112402133	24工商银行C D133	100,000	9,988,295.24	4.12
9	112409270	24浦发银行C D270	100,000	9,988,241.00	4.12
10	112595568	25大连银行C D071	100,000	9,987,766.94	4.1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6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8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66%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超过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超过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1.00元。

5.9.2 本报告期内，除以下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 本基金持有的24广发银行CD233（代码：112420233.IB）的发行主体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作出罚款6670万元的行政处罚。

(2) 本基金持有的25恒丰银行CD201（代码：112519201.IB）及25恒丰银行CD009（代码：112519009.IB）的发行主体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被中国人民银行作出警告，罚款1060.68万元的行政处罚；2025年9月12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作出罚款6150万元的行政处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江信增利货币A	江信增利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406,576.26	243,453,487.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925,803.50	357,648,396.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664,068.18	370,044,491.11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68,311.58	231,057,393.2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类别		20%的时间区间					
机构	1	20250701 - 20250930	230,451,803.36	605,589.84	-	231,057,393.20	95.19%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或者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2、《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jxfund.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